

附件 2

2022 年度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下简称“我委”）是市人民政府工作组成部门，是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改革的综合管理和统筹协调部门，主要担负全市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及年度计划、政府投资管理、经济体制改革、粮食和物资储备、价格调控管理以及统筹协调产业发展、社会事业发展、营商环境建设、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区域协调发展、能源及节能等工作任务。委本级内设处室 27 个，另市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我委，设置秘书处、推进处；纳入委本级编制预算的还有机关纪委、纪检组综合室。2022 年纳入部门决算的单位，包括委本级和下属单位共 7 个。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2 年我委年度总体工作任务目标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不折不扣贯彻落实好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决策部署，按照稳字当头、稳中求进的要求，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切实

担负起稳定全市经济的责任，全力以赴完成年度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努力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

（三）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2022 年，本部门年度预算收入 480,409.7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17,940.21 万元，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62,469.58 万元。2022 年全年部门预算支出 476,736.85 万元，预算完成率 99.24%。其中：基本支出 16,995.69 万元，预算完成率 95.96%；项目支出 459,741.15 万元，预算完成率 99.36%。年中预算调剂增加 361,998.2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减少 350.04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因政策和标准变动减少；项目支出增加 362,348.33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收到中央、省下达节能减排补助资金。

（四）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2022 年我委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预算绩效评价等环节进行有效控制，确保各项工作按照年度计划和预算有序推进，取得了较好的效果。

一是加强制度建设。2022 年 4 月，在原有财务管理制度的基础上，结合工作实际，修订了《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财务内控管理制度》及部门预算管理、经费支出等系列具体规定，进一步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明确组织开展部门绩效管理的工作职责和内容，强化了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二是实现预算管理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结合部门主责主业，编制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按照“绩效目标与部门预算编制

同步布置、同步申报、同步审核、同步批复、同步公开”的原则，把绩效目标编制纳入项目库和预算编制流程。**三是**注重提升预算绩效管理。在预算编制和执行中注重绩效导向，提升绩效管理水平，不断完善和补充预算绩效指标库，努力做到预算绩效指向明确，绩效指标细化合理可行。**四是**加强绩效运行监控。对于公共项目、专项资金等项目重点加强绩效运行监控。各项目均按规定要求设置了绩效目标、绩效指标，并完成年中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和年度绩效自评。

二、综合评价分析

（一）自评结论综述

总体而言，2022 年度我委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着眼全局，谋划大战略、打造大平台、深化大改革、推进大项目，用财履职效能突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98 分，等级为“优”。

从绩效指标上看，一级指标履职效能 49 分、得分率为 98%，管理效率 49 分、得分率为 98%。具体二级指标得分率情况详见表 2-1 所示。

表 2-1 二级指标得分率情况表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1	履 职 效 能	整体效能	25	24	96.00%
2		专项效能	25	25	100%
3	管 理 效 率	预算编制	3	3	100.00%
4		预算执行	4	4	100.00%
5		信息公开	4	4	100.00%
6		绩效管理	15	15	100.00%
7		采购管理	10	9	90.00%
8		资产管理	10	10	100.00%
9		运行成本	4	4	100.00%
合 计			100	98	98%

从二级指标得分率来看，我委 2022 年各指标完成率较好，主要扣分项在整体效能中补贴对象满意度和采购管理中合同备案时效性方面，补贴对象满意度未达到预期 100%，个别政府采购项目合同备案公开时效超过绩效自评评分标准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要求。

（二）各项工作任务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2 年我委年度工作任务主要有四方面，绩效目标及实际完成情况如下：

1.国民经济规划和协调发展工作

该任务主要绩效目标为：一是坚持精准施策，将稳增长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二是坚持区域协调发展战略，推动形成区域发展新格局；三是坚持深化改革开放，大力推动营商环境改革“对标+创标”。

2022 年任务实际完成情况如下：

（1）扎实稳住经济大盘。印发实施《广州市 2022 年稳增长工作要点》《广州市贯彻落实国务院〈扎实稳住经济的一揽子政策措施〉实施方案》等系列稳增长政策措施，推动形成齐抓共管的工作局面，全力以赴稳住经济大盘。

（2）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工作扎实推进。成功争取以国务院名义印发《广州南沙深化面向世界的粤港澳全面合作总体方案》，推动我市一批重大事项、重大项目纳入国家、省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总盘子，抓好与港澳合作事项清单落实。

（3）完成营商环境改革相关工作。开展对标世界银行营商环境新评估体系研究分析和南沙与港澳营商环境对比研究，形成研究报告，为更深层次推动营商环境各领域改革提供决策依据，加快推动广州现代化国际化营商环境出新出彩。

（4）开展社会信用建设工作。“信用广州”品牌持续走在全国前列，率先在特大城市建立企业公共信用综合评价体系，市信用平台获 2022 年度广东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信用门户网站“示范性平台网站”称号。广州“信易贷”平台在全国率先开展“信用信息共享应用促进中小微企业融资”银行机构与地方平台试点工作。

（5）完成重大项目前期研究工作。开展广州市新型基础设施建设现状调研和形势分析，促进建立我市新型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库，实现项目建设全流程、规范化管理；组织开展全球最低税率计划对广州的影响和对策研究以及广州参与“一带一路”

策略研究，提出广州及早应对全球最低计划实施的政策建议，开展《广州市通用航空发展布局研究》《面向 RCEP 的广州国际物流中心提升策略研究》等高质量发展课题研究储备。

2.产业发展和城市建设工作

该项任务主要目标为：一是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快推进产业结构调整优化；二是坚持完善综合城市功能，加快推进综合交通枢纽建设；三是坚持绿色可持续发展，有序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工作落地落实。

2022 年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

（1）开展广州现代物流高质量发展监测分析研究，总结广州现代物流当下发展水平及面临的重点问题，提出近远期改善建议呈报市委、市政府决策参考。

（2）开展广州市能源管理与辅助决策平台建设企业接入验收服务、委托开展氢能产业发展服务、委托开展加氢站建设补贴项目验收、开展广州市构建新型电力系统研究等，完成能源保障工作。出台《广州市能源发展“十四五”规划》，启动开展广州市构建新型电力系统研究、广州市能源管理与辅助决策平台建设企业接入验收服务、广州综合能源评价体系研究等，积极开展能源保障工作。

（3）开展广州市促进城乡产业协同发展先行区建设研究并提供政策建议。

3.社会发展和民生保障工作

该项任务主要目标为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更好

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需要。

2022 年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

（1）完成 2023 年市十件民生实事遴选工作，推动民生实事项目通过市政府、市人大常委会和市委审议；形成 2021 年年度、2022 年上半年人口报告，为促进我市人口长期均衡发展提供数据支撑；建成广州市人口计划与户籍迁入管理信息系统，实现了我市户籍迁入全程管理。

（2）完成粮食行业和物资储备安全生产检查、粮食质量安全监测和等级粮库评定工作、世界粮食日宣传活动，开展市级重要商品储备实施办法修订等工作；完成公共卫生应急物资体制机制课题研究；完成猪肉、食糖、食盐、农药、化肥等储备任务。

（3）完成市本级粮油储备规模任务，确保市本级粮油储存安全。完成市本级储备粮油轮换任务，确保储备粮油常储常新。具体有：完成粮食、食用油储备规模任务；全面完成 2022 年度轮换计划。

（4）完成价格管理工作。一是出台《广州市价格异动应急预案》配套文件，完成价格临时补贴、定点供穗生猪养殖基地补贴等财政补贴的发放工作；二是完成民办义务教育收费审批任务，形成停车收费管理及调查研究报告，为停车收费议价规则修订提供决策依据。

4.基建统筹和其他发展改革事业

该项任务主要目标为：支持市基本建设统筹资金项目及其

他事业，确保相关工作顺利实施。

2022 年主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

（1）加快推进粮食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进粮食基础设施建设。市粮食集团加工中心二期工程、番禺港口粮库二期工程、从化棋杆粮库等项目已竣工，白云良田粮库项目已完工，广州东部粮油储备加工中心建设工程项目已开工建设，提高辖区粮食应急保障能力，确保粮食安全。

（2）大力保障低收入居民基本生活，落实农副产品价格调控预案，及时开展价格调控；完善重要民生商品价格调控机制，保障市场供应和价格总体平稳、落实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联动机制，及时足额发放价格临时补贴，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3）完成 2016-2021 年度从化区特色小镇项目建设，进一步完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完成特色小镇路桥建设、排污排水、外立面改造、景观绿化等基础设施项目建设，促进小镇交通便利度和整体环境的提升，提高居民获得感、幸福感。

（三）各重点任务项目支出完成情况分析

1. 市级粮食风险基金

项目年度预算 62,446.66 万元，预算完成率 100%，用于粮油储备支出。全年完成粮食、食用油储备规模，按计划完成 2022 年度轮换任务，有力保障我市储备粮油常储常新，筑牢我市粮食安全底线。

2.市级重要商品储备财政补助经费

项目年度预算 6,430.60 万元，预算完成率 100%。主要用于 2022 年市级重要商品储备财政补助经费，包括猪肉、食糖、化肥、农药、食盐等补助支出。全年按计划完成储备任务，进一步夯实我市应急物资保障基础。

3.政府引导基金工作经费

项目年度预算 4,450 万元，预算完成率 100%。该项目主要是代市政府出资参股国家级基金，以更好发挥财政资金带动效益，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

4.政府投资项目委托评估论证工作经费

项目年度预算 2,500 万元，预算完成率 99.94%。项目经费主要用于开展政府投资项目的评估论证工作所需支付的评审费和咨询费，为加强政府投资项目评估论证管理做好技术支撑。

（四）主要工作成效

2022 年我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不折不扣贯彻落实好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决策部署，按照稳字当头、稳中求进的要求，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切实担负起稳定全市经济的责任，全力以赴完成年度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主要工作成效如下：

1.南沙重磅文件成功出台。成功争取以国务院名义首次为我市出台《广州南沙深化面向世界的粤港澳全面合作总体方案》，方案涉及的重大事项取得突破性进展。

2.经济运行稳步恢复。及时果断制定出台系列稳增长、促投资、惠民生的政策措施；固定资产投资总量保持全省领先；狠抓“攻城拔寨”项目建设，超额完成计划投资；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投放规模居全省各地市之首。

3.重大改革事项成效明显。国家营商环境创新试点改革顺利推进，连续三年在省营商环境评价中排名第一档；粮食安全责任考核再次获评为优秀等次；城市信用状况排名保持全国前列，广州“信易贷”平台获支持率先开展国家级信用信息共享应用试点；获批全国废旧物资循环利用体系示范城市。

4.重大产业项目和重大基础设施取得突破性进展。粤芯、增芯项目开工建设，城市轨道交通三期建设规划调整获批；地铁线路运营里程稳居全国第三；广佛西环城际铁路开工建设；广南联络线项目可研获批，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粤电花都天然气热电联产项目、白云良田粮库、广州空港型物流枢纽列入等项目顺利开工或投产。

5.疫情防控工作有力有序。面对今年突发的多起疫情，科学精准统筹全市疫情防控物资保障工作，及时调配各类防控物资和生活救助类物资，为我市快速处置多起疫情提供坚强保障。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绩效目标设置清晰度和准确性有待进一步提高

年度总体工作关键指标设置偏宏观，个别绩效指标表述有待进一步直观、可量化和精准归类。

（二）绩效运行监控抓手有待进一步丰富

绩效运行监控工作需增加更多具体举措，在预算执行中对有关突发性的影响因素预料研判性需进一步提高。

三、下一步改进措施

我委将根据部门整体及项目绩效目标指标设置存在的问题，有针对性地开展相关工作，提升绩效目标规范性。具体措施主要有：

一是开展部门核心指标体系建设，提高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与职能的对应关系；

二是开展项目绩效核心指标库建设，提升项目绩效指标设置完整性和精准性，提高绩效指标库利用率。